

「派滅淨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7 日農授防字第 1121489193A 號公告修正

一、變更安全劑型一覽表

農藥名稱	登記廠商名稱	變更日期	備註
250g/L (25% w/v)派滅淨 SC	萬得發有限公司	112 年 8 月 7 日	本藥劑係 25%WP 轉換為更安全劑型。

二、「派滅淨」農藥使用方法與範圍一覽表

50(%) (w/w) 派滅淨 水分散性粒劑 (WG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 每次用量	稀釋 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 間隔 (天)	施藥 次數	施藥 方法	安全採 收期 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瓜菜類	蚜蟲類	0.2-0.3 公斤	4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		6		
胡瓜	棉蚜	0.2-0.3 公斤	4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		6		
瓜果類	蚜蟲類	0.2-0.3 公斤	4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		6		
草莓	蚜蟲類	0.2-0.5 公斤	4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		7		

25(%) (w/w) 派滅淨 可溼性粉劑 (WP)

作物 名稱	病蟲 名稱	每公頃 每次用量	稀釋 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 間隔 (天)	施藥 次數	施藥 方法	安全採 收期 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水稻	褐飛蟲	0.8 公 斤	1,500	害蟲發生 時施藥 1 次。				10	孕穗期及抽 穗初期特別 注意。	
茭白筍	長綠飛 蟲	0.6-0.8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		6		
瓜菜類	粉蟲類	0.8 公 斤	1,2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-3		6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瓜菜類	蚜蟲類	0.5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		6		
胡瓜	棉蚜	0.5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		6		
豆菜類	粉蝨類	0.5-0.6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21	禁止使用於豆苗。	
大豆	銀葉粉蝨	0.5-0.6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21	限毛豆使用。	
瓜果類	粉蝨類	0.8 公斤	1,2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-3		6		
洋香瓜	銀葉粉蝨	0.8 公斤	1,2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-3		6		本項恢復為原登記作物品項。
瓜果類	蚜蟲類	0.5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		6		
草莓	蚜蟲類	0.4-1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檬果	葉蟬類	1.0-1.2 公斤	1,500	抽穗及開花期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10			9		
花木	粉蝨類	0.3-0.6 公斤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	限觀賞花卉使用，使用前宜先進行小面積藥害測試。	

250g/L (25% w/v) 派滅淨 水懸劑 (SC)

作物 名稱	病蟲 名稱	每公頃 每次用 量	稀釋 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 間隔 (天)	施藥 次數	施藥 方法	安全採 收期 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水稻	褐飛蟲	0.8 公 升	1,500	害蟲發生 時施藥 1 次。				10	孕穗期及 抽穗初期 特別注 意。	本藥劑係 25%WP 轉換為更 安 全 劑 型。
茭白筍	長綠飛 蟲	0.6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		6		
瓜菜類	粉蟲類	0.8 公 升	1,2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-3		6		
瓜菜類	蚜蟲類	0.5 公 升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		6		
胡瓜	棉蚜	0.5 公 升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		6		
豆菜類	粉蟲類	0.5-0.6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		21	禁止使用 於豆苗。	
大豆	銀葉粉 蟲	0.5-0.6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		21	限毛豆使 用。	
瓜果類	粉蟲類	0.8 公 升	1,2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-3		6		
洋香瓜	銀葉粉 蟲	0.8 公 升	1,2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-3		6		
瓜果類	蚜蟲類	0.5 公 升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2		6		
草莓	蚜蟲類	0.4-1 公 升	2,000	害蟲發生 時開始施 藥。	7			7		
檬果	葉蟬類	1.0-1.2 公升	1,500	抽穗及開 花期害蟲 發生時間	10			9		

作物 名稱	病蟲 名稱	每公頃 每次用 量	稀釋 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 間隔 (天)	施藥 次數	施藥 方法	安全採 收期 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				<u>始施藥。</u>						
<u>花木</u>	<u>粉蝨類</u>	<u>0.3-0.6</u> <u>公升</u>	<u>2,000</u>	<u>害蟲發生</u> <u>時開始施</u> <u>藥。</u>	<u>7</u>				<u>限觀賞花</u> <u>卉使用，</u> <u>使用前宜</u> <u>先進行小</u> <u>面積藥害</u> <u>測試。</u>	